**嘉義縣10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-**

**性別平等教育「性平追追追」性別新聞評析徵文比賽**

**實施計畫**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0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120305號函。

貳、目標：

　一、透過新聞閱讀，強化性別平等或化解性別刻板印象。

　二、評析性別新聞，提升性別認同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　一、指導機關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　二、主辦機關：嘉義縣政府

　三、承辦學校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

肆、實施期程：104年10月1日至11月10日。

伍、參加對象及組別：

　一、參加對象為本縣國小、國中及高中學生。

　二、組別分為：

(一)國小高年級組。 (二)國高中組。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學生搜尋新聞資料（電子媒體、平面媒體資料皆可）、閱讀書籍、電影賞析中尋找關於「性別平權/賦權增能」或「性別刻板印象」相關的文字、文章、主題或圖片內容。\*可只記敘梗要或黏貼紙本新聞資料於文本中。

二、以文字敘述所牽涉到的性別平權增能、性別刻板印象內容，並對性別刻板印象內容做出評析，全文以不超過2000字為原則。

三、評審準則：

(一)由承辦學校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。

(二)評審標準：經驗省思 30%、未來影響與啟發30%、文筆20%、創意與觀點20%。

四、報名表如【附表一】或至嘉義縣教育資訊網<http://www.cyc.edu.tw/>

下載報名表後，詳填個人資料(包括學校名稱、姓名、性別、年級、指導老師、介紹短文)，以免作廢。

五、交件說明：

(一)交件期限：自104年10月20日至104年10月30日，作品送達以郵戳或親 自交件日期為憑。

(二)交件地點：

國小組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教務處，地址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里民權路80號，電話：05-2650887。

高國中組：嘉義縣立民雄國中輔導室，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西安路147號，電話/傳真：05-2061429

(三)注意事項：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性平追追追」比賽活動字樣，並請於參賽作品繳交或郵寄時注意勿摺疊，以免作品毀損。

　六、得獎公布： 104年11月13日前公布比賽成績。

柒、比賽獎勵：

　一、各組比賽作品，取前3名及優選、佳作若干名，如下所示：

(一)第1名：各組各1名，頒發禮券6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二)第2名：國小高年級組2名及國高中組1名，頒發禮券4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三)第3名：國小高年級組3名及國高中組1名，頒發禮券2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(四)優 選：國小高年級組10名及國高中組5名，獎狀乙紙。

(五)佳 作：國小高年級組各12名及國高中組6名，獎狀乙紙。

(六)各組參賽作品未滿50件時，得由評審認定獲獎人數及名單，未達標準時獎項得以從缺方式處理。

二、指導教師獎勵：

(一)學生作品獲選為第1名：指導教師核予嘉獎2次。

(二)學生作品獲選為第2、3名：指導教師核予嘉獎1次。

(三)學生作品獲選為優選及佳作：指導教師核發獎狀乙紙。

(四)同一教師各組最多以指導2位學生參賽為原則。

捌、作品處理：

一、參賽者請自留底稿，參加之作品圖文一律不退件。

二、前3名、優選及佳作之作品，交由平林國小作為全縣性別平等教育宣導作品展示或印製相關文宣，不予退回。

三、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主辦機關所有，主辦機關及承辦學校有網路公告作品、宣傳發表、製作廣告、媒體刊登、雜誌報導等權利，不另計酬。

四、若有第三人對圖片中的人、建築或其他事物提出權利聲明或不滿，參賽者應對圖片所引發的法律責任負完全責任。其涉及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五、參賽作品應符合主題並以未公開發表為限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六、參賽作品嚴禁盜用他人作品，違者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賽資格，得獎者追回已獲獎狀、作品成果冊；其指導教師取消獎勵。

玖、預期成效：

　一、化解性別歧見，建構良好性別意識及觀念。

　二、突破性別藩籬，營造兩性和諧的詳和社會。

拾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拾壹、辦理本項活動圓滿完成相關工作人員依據「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」及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/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核予敘獎。

拾貳、本實施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一

**嘉義縣104年度性別平等教育**

**「性平追追追」性別新聞評析徵文比賽**

**作品規格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基本資料欄位 | | |
| 參賽作品標題 |  | |
| 個人基本資料 | 學生姓名： | 性別：○男 ○女 |
| 所屬學校名稱： | 就讀年級： |
| 指導教師資料 | 指導教師姓名： | |
| 所屬學校名稱： | |
| 聯絡電話： | |
| 二、評析資料來源及名稱（若為新聞事件，詳細紙本資料請浮貼於後。）\*書籍電影則免！ | | |
| 閱讀書名/電影名/新聞事件名稱 | 書名：我是馬拉拉 | |
| 三、參賽作品內容欄位 | | |
| 心得感想 (段落與段落之間請空行，標點符號請用全形，全文以不超過兩千字為原則) |  | |
| 本人同意本作品著作權歸主辦機關所有： （簽名） | | |

\*詳細紙本資料，請浮貼於此後。